

南召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要求，由南召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的 2020 年南召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南召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南召县中华路；邮编：474650；电话：0377-66922776；邮箱：nzzfdzzwb@163.com)。

（一）强化组织领导，不断完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一是领导高度重视。我县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政府主要领导在常务会议上强调要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升优化政务服务水平。县政府成立了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为组长，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推进工作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各乡镇及县直相关部门明确分管领导和业务专干，实行政府信息采集、梳理、编辑、审核、发布、更新等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二是完善工作制度，坚持公开工作“有法可依”。为了科学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三是依托作风整顿年活动，坚持公开工作“有法必依”。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考评目标体系，依托作风整顿年活动，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日常工作来抓，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引导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工作有部署、责任有分解、实施有检查、结果有考核。对于考评中发现的不重视不落实的部门，将按照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规定，在全县范围内予以通报批评，广大人民群众对公开效果满意度不断提升。四是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坚持公开工作专业规范。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要求，采取召开动员会、座谈会、交流会等多种形式，对各乡镇及县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政务公开专干进行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政策把握、技术掌握能力，提升人员素质，提高工作水平，强化公开成效。

（二）强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不断丰富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形式。各乡镇及相关部门也都积极响应，纷纷开通了微博及微信公众号，发布各自乡镇及部门动态信息，实现了信息发布常态化，信息途径多样化、查询服务便捷化，拓宽了信息公开渠道。二是开辟政务公开宣传栏、公告栏和查阅点公开政府信息。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及村委会充分利用机关宣传栏，主动公开相关事项，接受公众评价和监督。

（三）强化公开内容，加大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一是围绕国家及省、市政府信息公开要点要求，进一步强化公开内容。2020 年，南召县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严把公开内容和公开时效关，进一步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为南召经济社会活动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提供服务。全年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000 余条。我县共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5 件，为信函形式申请，全部按时办结并给予合理答复。二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县政府门户网站设立

了财政预决算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题，将相关部门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向社会公开。开辟环保、食安、扶贫、物价、安监、应急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面推进相关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四）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立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新闻发布，信息发布、审核、保密，责任追究，年度报告，内容保障等机制，明确各乡镇街道政务公开分管副职和具体工作人员，压实责任，有序推进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按照“谁制定、谁公开”“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遵守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程序，打造阳光型政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4	4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企 业	科研机 构	社会公 益组 织	法律服 务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数 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数 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 果	（一）予以公 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 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 开	1.属于 国家秘 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 行政机 关确认 或重新 出具已 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 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 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 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定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意识不强，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部署不够到位；二是公开队伍不强，工作人员多为兼职，；三是公开指导不强，针对性的业务培训及日常工作督导还不够。

2021 年，县政府办将从三方面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强化平台建设，不断优化网站功能；二是进一步加强对一线政策执行人员政策解读培训；三是强化“两化”工作。对照公开目录指引，不断拓展公开形式和内容，夯实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